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钟港大道（机场第二高速-新广从路）工程第三方检测及监测（第1标段）[项目编号：JG2025-1543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	通过	---
2	广州广检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	通过	---
3	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---
4	广州市盛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	通过	---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；
联系人：洪工；
联系电话：020-86435208；

招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；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23号；
联系电话：020-36500106。

招标人：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
日期：2025年5月9日

